

# 《廣府話救亡》審閱報告

呈

粵語正音推廣協會

劉衛林

## 緒 言

本報告審閱以下書籍（以下略稱「該書」）：

《廣府話救亡》，王亭之著，潘國森編。香港：粵語文化傳播協會，2007年2月初版。312頁。

該書所收錄的篇章，主要輯錄原名談錫永，筆名王亭之的作者，自九十年代末期於加拿大多倫多報上發表提及粵音問題的文章。關於該書的寫作動機和輯集經過，作者於該書開首的序內就指出，於1993年自移居地夏威夷返港，因眼見香港人盲目崇拜權威，傳媒盲從附和，加上特區政府教統局無知，令粵語正音成爲主流，所以才開始在專欄撰文加以痛詆。（頁16）這些刊登在多倫多報章上的專欄文字其後於網上發表，稍後由在本地的潘國森將保存於粵語協會網站的125篇文章輯集，加上作者在加拿大多倫多星島日報上直至06年年底新近發表的文章，合成一共9輯179篇文章，再增入附錄部份而成爲這本書。

收錄於該書內的大多屬於報章上發表過的短篇。正如編者潘國森在〈編後記〉中所指出：「因爲這些文章都是在報上每天發表，需以通俗易明和趣味性爲先，所以沒有按學術論文起承轉合的寫法。」就因書中所收，主要爲作者在海外報章專欄上所刊出旅居隨筆一類文字，故此書中收錄的大多是各自獨立的短篇文字。從性質上來說，這些文章主要屬於抒發個人感想或讀書體會的小品之作，嚴格而言這類隨筆或閒談文字應歸入到消閒性質的讀物之中，與具備嚴密論證與學理支持的學術文章應予以區別。

該書刻意標榜從學術角度，特別是從音韻學上的專門角度去探討粵音問題。雖然韋基舜序該書，以爲作者之所以有資格談廣州話問題，主要不過在於作者「是廣州市原居民，熟悉廣府話發音。」（頁15）但到作者本人筆下，卻一再標榜自己對於音韻學方面的專業學識，例如：「王亭之七八歲就學音韻」（頁18），「童年即讀音韻的書」（頁19）。書中又屢稱嘗追隨音韻學專家王力學習，例如：「王力先生由是教了王亭之一些音韻學的知識」（頁19）；「〔王力〕由是指導王亭之看了一些音韻學的古今著作，因爲如果不識音韻學，很難讀梵文。」（頁19）除了王力之外，書中又多次舉出趙元任、馬宗霍、羅常培等音韻學家見解，支持本身看法。例如在〈對粵語妖音有四問〉一文中，作者便提出了：

王亭之還可以根據趙元任、羅常培、馬宗霍、王力等專家的研究，向何博士教授請教至少一百個問題。（頁49）

作者在以上這篇文章當中，更指自己「對於音韻學，王亭之可算不是個外行」，明確宣稱本身對於音韻學專門知識的在行。在書中作者往往就以音韻學專家的身份，去教導讀者有關這方面的專門知識。像書中第七輯便特以「介紹一點『音韻』常識」為標題，收錄了多篇講解有關字音的聲、韻、調等問題的文章，便是以音韻專家的身份向讀者傳授音韻學知識。

因該書出版後廣送各政府部門、學校及社會上各方面人士，而其中對於粵音所提出的一些說法，聞說曾引起社會上部分人士疑惑與不安，故此粵語正音推廣協會委託筆者審閱這本書，對其中觀點及問題加以具體評論，供社會上各界人士閱讀時參攷。

## 審閱報告

就審閱所見，該書無論在內容方面或者觀點方面都存在不少嚴重的問題。雖然作者在書中一再標榜從學術角度，特別從音韻學角度去探討粵音問題。然而倘若對其中所提出的語音問題，從學術角度去加以檢查，真正夷考其實的話，即可見書中提出所謂從學術角度去探討的語音概念，事實上有極多謬誤之處，尤其涉及到音韻學知識問題時，其中所出現的各種紕謬更為嚴重。茲就所見歸納並舉出其中較顯著幾項嚴重謬誤說明如下：

### 謬誤一：《廣韻》有五個聲調的誤解

在該書當中再三鄭重申明的一個主要論點是——《廣韻》只有五個聲，所以不能加諸有九個聲的廣府話。例如〈「鶯花」與「櫻花」〉一文中便提出：

其實，廣府話有九聲，《廣韻》祇有五聲，倘全依《廣韻》，廣府話便已有四聲作廢。摧殘方言，莫此為甚。（頁 148）

作者這種以為《廣韻》有五聲，而廣府話則有九聲，若依據《廣韻》則會廢去廣府話其餘四個聲調的這一觀點，在書中不只一見再見三見，而是至少重複出現八次之多（頁 20、30、37、38、121、127、134、148）（案：頁 261、262、300 內亦出現同樣說法，因屬其他人重申作者觀點，故未計入）。各篇中提出《廣韻》有五聲，廣府話則有九聲，若依據《廣韻》則會廢去廣府話其餘聲調之說後，所得出的結論同樣都是廣府話不能依《廣韻》轉讀。這種多次重複出現的觀點與結論，除了反映作者因為對有關問題的論點和論據其實掌握有限，為應付報章專欄

長期供稿，故此不得不再重復觀點及例證之外；又足以說明這種以為《廣韻》有五聲，所以不能以只有五個聲的《廣韻》廢去廣府話其餘四聲的說法，事實上貫串著書中所提出為廣府話救亡的整套言論當中；並且可以證明作者提出要為廣府話救亡的這一想法，正建基於深信《廣韻》一共有五個聲調的這個概念之上。

### 書中所提出的《廣韻》有五聲之說

原文	頁數
廣府話有九聲，《廣韻》有多少個聲？倘如連聲調都要依《廣韻》，那麼，豈不是要廢去《廣韻》所無的聲調，然耶？	20
廣府音韻有九聲，《廣韻》只有五聲，是故若完全依《廣韻》來轉讀，那麼，廣府話有四個聲調就要作廢。	30
所以廣府話的九聲，決不能用《廣韻》的五聲來代替。	37
廣府話有九聲，中原音只有五聲。因此，根本沒可能拿紀錄宋代中原音的《廣韻》，來要求廣府話照足它的發音，音韻聲三者皆不許變。……因為已廢去了廣府話音韻聲的特色。	38
換言之，廣府話有九聲而非五聲，那多出來的四個聲其實都是「偏差」。	121
前已說過，廣府話有九聲，而《廣韻》則祇有五聲，若認為「變調」即是誤讀，那麼，廣府話的九聲就要作廢。	127
廣府話有九聲，所以發音即多變調，倘如一律依據韻書，九聲即祇剩五聲，所以反對「正音」是件保存廣府話的大事，尤其是粵曲界，一旦盲從，就損害了粵曲。	134
廣府話有九聲，《廣韻》祇有五聲，倘全依《廣韻》，廣府話便已有四聲作廢。摧殘方言，莫此為甚。	148
廣府音韻有九聲，《廣韻》只有五聲，若依《廣韻》轉讀，廣府話四個聲調就要作廢。	261
廣府話有九聲，中原音只有五聲。以五聲之中原音去訂正九聲之廣府話，事所不能，荒謬可知。	262
這直接顯出《廣韻》的五聲（上平、下平、上、去、入）與廣府話的九聲（平、上、去、入，各具陰陽，加上中陰入）的不同音調系統。	300

雖然在作者筆下《廣韻》有五聲的說法似乎言之鑿鑿，然而事實上《廣韻》這本書是否真的有五個聲調？只要對《廣韻》稍具認識，或真正翻檢過《廣韻》的話，對《廣韻》有多少個聲調的問題，其實不難解答。眾所周知《廣韻》以平、上、去、入四聲分韻，亦即音韻學上所謂《廣韻》繼承《切韻》分韻，以四聲為經之說，對音韻學只要稍有認知者，都不會以為《廣韻》在平、上、去、入四聲以外更有另一聲調。唐作藩教授在《音韻學教程》內便指出：

《廣韻》的二〇六韻是按四聲分卷，以四聲為綱的，所以我們知道《廣韻》音系有平、上、去、入四個調類。（頁 171）

故此這種在書中一再宣稱，從音韻學角度指出《廣韻》有五個聲調的說法，既與事實不符，更可說是對音韻學常識的嚴重缺乏。

固然以為《廣韻》有五個聲調的誤解並非作者所獨有，不過問題是何以自稱對於音韻學並非外行，並且宣稱運用音韻學專門知識去檢定本地正音問題的作者，竟會出現《廣韻》有五個聲調的這種誤解？語言學家王力在《漢語音韻學》一書中，對普通人之所以誤會《廣韻》有五個聲調一事，其實早有解釋：

《廣韻》上、去、入聲各一卷，惟平聲韻分上、下兩卷，而有上平聲一東、二冬，下平聲一先、二仙等字樣。普通人很容易誤解其意以為上平與下平不同。(頁 221)

王力指出普通人但見《廣韻》因平聲字多而分為上、下兩卷，遂易誤會《廣韻》聲調上又有「上平」和「下平」的不同。在該書當中便恰好可以看到王力所提出的這種普通人對於《廣韻》的誤解。書中不但連篇累牘提出《廣韻》有五個聲調的說法，更具體列出《廣韻》內的這五個聲調。在〈「粵語正音運動」的謬誤〉一文內便提到：

這直接顯出《廣韻》的五聲（上平、下平、上、去、入）與廣府話的九聲（平、上、去、入，各具陰陽，加上中陰入）的不同音調系統。(頁 300)

又在〈「綜合」「李柱銘」二例〉一文中，也提到：

「綜合」，廣府人讀為「中合」，是將「綜」字讀為上平聲。(頁 123)

這兩段文字先後所提到粵音有所謂「上平聲」的說法，和《廣韻》五聲分別是「上平、下平、上、去、入」的見解，顯然便是王力在《漢語音韻學》內所指，普通人見平聲分為上、下兩卷，遂有《廣韻》在上、去、入三聲之外，又另有「上平」和「下平」兩聲的誤會。雖然正如王力所點出的，以為《廣韻》有上平、下平、上、去、入五個聲調的想法，不過是普通人易有的誤解，然而宣稱對音韻學並非外行，且曾受教於語言學大師王力教授的作者，竟會提出《廣韻》有五個聲調的說法，並且由此建構起否定正音，及為廣府話救亡的整套言論，也就多少令人感到難以置信。語音學專家殷煥先在《實用音韻學》一書內，早指出一般人對《廣韻》的這種誤會實不足信：

平聲只是因為字多而分上下卷，後人不明瞭這點，產生了誤解，都是不可信從的。(頁 16)

《實用音韻學》一書不過屬於音韻學的入門書籍，然而以音韻學專家自居，又自稱曾受教於音韻學大家王力教授的作者，不但未嘗真正細讀王力教授的《漢語音

韻學》，就連這一類入門書都不懂得拿來一看，而有《廣韻》有上平、下平、上、去、入五個聲調這樣的錯誤說法，由此可知作者在書內宣稱自己對於音韻學並非外行，甚至自詡根據王力等語音專家研究而提出學術問題等說法，其實都是相當值得懷疑的。

## 謬誤二：以為依《廣韻》廢去粵音其中四聲的誤解

以為《廣韻》有五聲的說法，固然正如王力與殷煥先兩位音韻學專家所指出的，不過是普通人對《廣韻》分韻與分卷問題，缺乏基本認識下的常見誤會。然而作者從上述這種誤解出發，又引申出書中所提出若依只有五聲的《廣韻》，則會廢去廣府話其中四聲的另一種誤解。除了以上提過在〈「鶯花」與「櫻花」〉一文中，以為依《廣韻》則廣府話會有四個聲調作廢的說法外，在〈請勿謀殺廣府話〉一文內也提到：

廣府音韻有九聲，《廣韻》只有五聲，是故若完全依《廣韻》來轉讀，那麼，廣府話有四個聲調就要作廢。(頁 30)

這種基於以為《廣韻》有五聲，因而認定提倡粵語正音，即是以《廣韻》五聲廢去廣府話九聲內四個聲調的想法，其實正是一直以來，作者之所以要為廣府話救亡的出發點所在。這在〈廣府話「救亡」〉一文中可以證實：

廣府話有九聲，所以發音即多變調，倘如一律依據韻書，九聲即祇剩五聲，所以反對「正音」是件保存廣府話的大事。(頁 134)

從以上這段文字當中，足以說明作者以為廣府話之所以有待救亡，關鍵就在於深信一旦提倡粵語正音，便會以《廣韻》廢去廣府話其中的四個聲調。

然而事實上《廣韻》既非有五聲，亦非與有九聲的廣府話在聲調上南轅北轍，更根本不會出現想像中因五聲與九聲之別，而將廣府話多出的四個聲調廢去的問題。只要具備音韻學基本知識的話，便知《廣韻》音系中的平、上、去、入四聲各自再分為清濁兩類，分別與粵音中分陰陽的平、上、去、入等八個聲調相互對應，加上從《廣韻》音系內入聲的清聲母中分出中入聲，令《廣韻》四聲正好密切對應於粵音的九個聲調。

《廣韻》聲調與現代粵音緊密對應的問題，不少音韻學專家早已說過。比如王力在《漢語音韻學》內比較《廣韻》音系與現代廣州音聲調時，就清楚地指出：

就聲調方面說，陰調類與古清音字相當（中入亦歸陰調類），陽調類與古濁音相當，平、上、去、入也大致與《廣韻》的平、上、去、入相合。(頁 654)

王力在以上說明中明確提出，現代廣州話的陰聲調與《廣韻》系統中的清音字相當；現代廣州話的陽聲調則與《廣韻》系統中的濁音字相當；而現代廣州話的平、上、去、入各聲，也大致與《廣韻》的平、上、去、入相合。王力以上所提出的，正是《廣韻》系統中分清濁的四聲，與現在四聲分陰陽的廣州話在聲調上互相緊密對應的具體情況，再加上歸到陰調類的中入，正好是以四聲分韻的《廣韻》系統，可見今天分為九聲的現代粵語，與《廣韻》在聲調上恰好完全相合。

### 《廣韻》音系聲調與現代廣州音聲調對應表

四聲	平聲		上聲		去聲		入聲	
《廣韻》 音系聲調	清聲母	濁聲母	清聲母	濁聲母	清聲母	濁聲母	清聲母	濁聲母
現代廣州 音聲調	陰平	陽平	陰上	陽上 陽去	陰去	陽去	陰入 中入	陽入

除了聲調之外，現代粵語語音與《廣韻》音系在聲母及韻母等各方面，比起其他方言來說都更要密切地對應。王力在比較《廣韻》系統與現代廣州音聲調的同時，又將兩者的聲母和韻母比較。得到的結論是現代廣州音「大致都能與《廣韻》的系統符合」（《漢語音韻學》頁 653）；此外廣州中山大學粵音專家李新魁教授在《廣東的方言》一書內也明確指出：

現代粵語語音，與宋初《廣韻》音系的對應規律一樣。（頁 64）

正如兩位語言學專家所指出，《廣韻》音系事實上與現代粵語語音，彼此在聲、韻、調等各方面本來就緊密對應，因此王力在《漢語音韻學》內才會提出「研究今音，該從《廣韻》向下推求」的說法。（頁 175）又因《廣韻》與現代方言有著密切關係，所以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在推行方言調查時，對於聲、韻、調的排列和設計便都以《廣韻》為制定的依據。（參見唐作藩《音韻學教程》頁 98）事實上從王力等語言學者的論述中可知，正因《廣韻》與現代方言——尤其粵方言有著緊密的對應關係，所以一向以來海內外研究或說明粵音的專家學者，往往便多以《廣韻》為依據。故此所謂一旦根據只有五聲的《廣韻》正音，必廢去廣

府話九聲中四個聲調的說法，不僅在音韻學上屬於無稽之談，而且可說是基於對《廣韻》與廣府話兩者都缺乏真正認識，由此而引致的一項嚴重誤解。

### 謬誤三：《廣韻》所載屬於宋代河南洛陽口音的誤解

在該書當中，構成要為廣府話救亡這說法的另一重要論據，便是作者認定《廣韻》所紀錄的語音，不過是一千年前宋代的河南洛陽口音，因與晉唐兩代傳入廣府的音韻有所抵觸，故此若用《廣韻》去正粵音的話，就必會廢去廣府話音韻上特色。例如在〈何博士犯兩大錯〉一文內，作者便提出：

《廣韻》是宋代的韻書，因此，對於晉唐兩代傳入廣府的音韻便有抵觸。(頁 119)

在〈惡到要人改姓〉一文內又提到：

廣府話有九聲，中原音只有五聲。因此，根本沒可能拿紀錄宋代中原音的《廣韻》，來要求廣府話照足它的發音，音韻聲三者皆不許變。(頁 38)

依作者解釋，原因就在於：「因為已廢去了廣府話音韻聲的特色」。正因為深信《廣韻》音系屬於與廣府話抵觸的宋代河南口音，是以這種想法在作者筆下即一再鄭重申明，並且成為不容廢去廣府話特色的一項重要的救亡論據。

### 書中所提出《廣韻》屬於宋代音韻之說

原文	頁數
竟然變成要廣府話全部依照宋代的《廣韻》來發音，……以及提出一些廣府音保存著秦漢、唐代的古音，是故不能用宋代的「韻音」來「正」。	16-17
這樣應用韻書，才可稱為活用。如今的情形卻是「死用」。明明說是廣府話了，有什麼理由要求它的發聲以至聲調，都要十足十依宋代的洛陽口音？	28
如今擾亂廣府音的人則不然，根據一千年前的洛陽音來否定現存的廣府音。	35
廣府話有九聲，中原音只有五聲。因此，根本沒可能拿紀錄宋代中原音的《廣韻》，來要求廣府話照足它的發音，音韻聲三者皆不許變。……因為已廢去了廣府話音韻聲的特色。	38
豈能專用宋代的《廣韻》來規範廣府話，……要跟宋代的中原音來改正，那就是不承認方言音的在。	49
總之，如果依這本雜誌，那就根本不必唱粵曲，應該改唱河南梆子，因為《廣韻》用的是宋代河南音。	110



若用宋代河南音的《廣韻》來「正」粵曲平喉，實在根本無法唱出，除非改工尺譜。	111
如今的「正音」，是依宋代的音韻。宋代的音已不用中州音為官定的音韻，因此就根本不宜用來「正」廣府音，因為廣府音中，有許多秦漢以及晉代中州音或中州音的轉讀。……一味查《廣韻》，那就等如要今日的廣府人，發宋代官話的音。	113
廣府話在晉末、唐末、宋末，三次因中原人士流入嶺南，便三度吸收了中原音韻。《廣韻》是宋代的韻書，因此，對於晉唐兩代傳入廣府的音韻便有抵觸。	119
第二個例是「李柱銘」要讀為「李柱明」，那亦是否定方言的變調，一律要跟宋代洛陽人發聲，請問，是否霸道到無理可喻。	123
如果他有邏輯，就會知道，廣府方言實不應根據宋代河南洛陽的發音去「正」。	124
祇須舉此一例，便知道根據《廣韻》來讀廣府音，簡直是荒謬的事。廣府人自有屬於自己方言系統的音韻，豈能據宋代的音韻來發聲耶！	147
絕不能拿着一本一千年前的《廣韻》，叫廣府人跟着它發聲。……尤其是對於聲調，更不應要廣府人依一千年前的洛陽音。	149
《廣韻》記錄了宋代的中原音。廣府話的音，分部與中原音不同；韻部亦不同，而聲調相差更大。廣府話有九聲，中原音只有五聲。以五聲之中原音去訂正九聲之廣府話，事所不能，荒謬可知。	262
《廣韻》所收錄的是約一千年前中州洛陽的官方語音。	295

在解答這個關乎粵語正音是否錯用標準的重大問題之前，其實作者首先要考慮的問題應該是：究竟《廣韻》內所收錄的是否確實屬於宋代的河南洛陽口音？於〈請勿謀殺廣府話〉一文內，在否定以為是既多錯誤又屬宋代洛陽口音的《廣韻》後，作者另外推舉的依據是「近代研究音韻的人，十分重視」的《切韻》與《唐韻》。並且指出：

目前公認我國最早而尚存的韻書，是隋代陸法言編輯的《切韻》。唐代以前的音韻，以此書最為可靠。到了唐天寶年間，孫愐依《切韻》修訂，編成《唐韻》。要研究唐代音韻，這是主要的參考書。（頁 27）

在同篇之中作者又宣稱：

我們可以根據《切韻》，知道晉代有些什麼中州音保存在廣府話中。（頁 28）

按照作者以上這一說法，粵音標準若根據《切韻》的話，當會比《廣韻》來得更要可靠，兼且能反映晉代中州音保存在粵語內的實況。故此作者在該書〈附錄〉部份，就以此指責提倡粵語正音的學者「不知道廣府話跟隋代《切韻》的關係，所以才會選錯標準」（頁 292），及「不知用《切韻》來比較，依然用《廣韻》來

研究其變化，即知其思維上的閉塞。」(頁 292) 明確提出粵音標準當捨《廣韻》而依《切韻》的說法。

然而問題是這種對於《切韻》與《唐韻》的理解，甚至對於《廣韻》音系的有關說明，同樣都大有值得商榷的餘地。王力在《漢語音韻》內就曾指出：

《切韻》為隋陸法言所著(公元 601 年)，現存的有一些《切韻》殘卷。

《唐韻》為孫愐所刊定(公元 751)，現在也只有殘卷。(頁 51)

正如王力以上所提出的，既然《切韻》和《唐韻》至今剩下的只有殘卷，那麼這些殘卷何以能成為「近代研究音韻的人十分重視」的兩本韻書？還有是這些殘卷如何能取代《廣韻》，成為「知道晉代有些什麼中州音保存在廣府話中」的根據？王力在《漢語音韻學》內就指出：

《廣韻》是根據《唐韻》而作的，《唐韻》又是根據《切韻》而作的。

(頁 175)

正如王力以上所說，《廣韻》所繼承的本來就是《切韻》的語音系統。就因《廣韻》和《切韻》在體例上基本相同，語音系統基本也一致，故此曾運乾在《音韻學講義》內才會說：

攷法言《切韻》，孫愐《唐韻》，陳彭年《廣韻》，名為三書，實同一書。

(頁 116)

由於能夠看到《切韻》殘卷的人不多，故此社會上所一直通行的是宋代的《廣韻》。學過音韻學的人都曉得研究《切韻》實際上就是研究《廣韻》。王力在《漢語音韻學》內便提出：

中國現存的韻書，以《廣韻》為最古。所以我們研究古音，該從《廣韻》向上推求；研究今音，該從《廣韻》向下推求。(頁 175)

以往學者之所以一向重視《廣韻》，就因為這本韻書不但是公認現存最早最完好的韻書，同時也是研究《切韻》音系，並且向上下推求古今音與各地方音的最重要依據。以此之故，假如像作者在書中所提出的，真要根據《切韻》去瞭解古音的話，便不能不從《廣韻》入手——事實上寫成《切韻考》的陳澧，早在清代時就藉著《廣韻》來完成了這樣的工作。問題是這位音韻學大師所依據的，正是作者以為既多錯誤，又與廣府話音系抵觸的《廣韻》而已。作者在書中教人撇開《廣韻》不理，改為根據僅賸殘卷的《切韻》入手去瞭解晉代的中州音，可說就是完全違背音韻學常識的一種誤導讀者的說法。

《廣韻》既然屬於宋代官修韻書，所以不明究竟的人，自然會聯想到其中所收錄的定是宋代時語音，甚至有收錄宋代官方用語的推想——這大抵即作者以為《廣韻》收錄不過為宋代河南洛陽音想法的來源。不過從《廣韻》繼承《切韻》音系一事上，我們可以清楚知道作者在書內提出《廣韻》用的是宋代河南洛陽音，或者不過紀錄宋代官話的說法，恐怕出於主觀臆測居多。《廣韻》所代表的語音系統，李新魁在《中古音》一書內已有明確說明：

《廣韻》在基本結構上並沒有突破《切韻》的格局，而是因襲舊制，所以，它所表現的當然也就是六朝時期的舊音，而不是宋代語音系統的直接反映。（頁 38-39）

在李氏這段說明中，就清楚指出《廣韻》內所紀錄的根本並非宋代的語音系統，而是六朝時期的舊音。

至於所謂河南洛陽音的說法，從音韻學的角度來說也是十分有問題的。眾所周知《廣韻》所收本非一時一地語音，王力在《漢語音韻》內論《廣韻》所反映語音的時代和地域問題時，便舉出陸法言〈切韻序〉內「論南北是非，古今通塞」，及章太炎《國故論衡》內「《廣韻》所包，兼有古今方國之音」等說法，證明《廣韻》內包括了古今南北各地的語音，從而否定了屬於一時一地之說（頁 56）。

明乎《廣韻》所反映的語音系統，並非一時一地語音，而是六朝以來傳統舊音的《切韻》音系這一事實後；兼且只要知道《廣韻》既包括中古時各地方音，所以不但不與粵音抵觸，而且可以據以瞭解六朝以來中古音保存在粵音內具體情況的話，便可明白作者在書中所提出，《廣韻》是紀錄一千年前宋代河南洛陽口音韻書的這種觀點，不過是只知《廣韻》屬宋代官修韻書，而不知《廣韻》紀錄實為六朝舊音而有的一種錯誤想法。從《廣韻》代表語音屬六朝舊音，而非宋代語音系統一事，更可進一步明白到書中提出為廣府話救亡的根本理據——《廣韻》用宋代河南音，與保存大量秦、漢、晉、唐古音的廣府話音韻有所抵觸，所以不能以《廣韻》廢去廣府話音韻特色的說法，本來就建基於對歷來語音流變情況，及《廣韻》所代表音系的錯誤理解之上而提出。

#### **謬誤四：提倡粵語正音即是以國語正粵音的誤解**

在書內舉出支持為廣府話救亡的另一重要論據，便是依據《廣韻》去正粵音，即是用國語讀音來廢棄廣府話。作者之所以堅決反對粵語正音，而提出要為廣府

話救亡的說法，正基於以為《廣韻》屬於國語音系，與廣府話語音差別懸遠，故不足以正粵音的這種想法。例如在〈一盲引眾盲〉一文中，作者便明確提出這點：

查《廣韻》來「正」廣府話的音，實際上等於將廣府話來「國語化」，亦即是廢棄廣府話。……倘如將他認為是「正音」的字，用國語來讀，你就明白是什麼一回事了。廣府人明明自己讀廣府音，如今卻偏要廣府人用廣府音來讀國語，真可以說是天大的笑話。（頁 105）

從以上認為用《廣韻》正粵音即是將廣府話來國語化的說明當中，可以清楚知道書中反對學術界一向所提出粵語正音的主要理由，就源於作者一直深信《廣韻》所代表的是國語音系，所以才會提出依《廣韻》正音，即是廢棄廣府話的說法。

### 書中所提出依《廣韻》正粵音即以國語正粵音之說

原 文	頁數
如今的所謂「正音」，是不顧廣府話的來源，亦不管其轉音與音變，一味拿著本韻書來硬套，韻書說什麼切，就依之切音，切出來的便以為是「正音」矣。這樣一來，廣府人便要將一切字音依國語來轉讀，廣府話九聲，依國語如何依得了！	85
〔粵語正音〕它是將粵音一律依韻書的音，依國語來讀，根本漠視廣府話的中州音韻傳統。	88
查《廣韻》來「正」廣府話的音，實際上等於將廣府話來「國語化」，亦即是廢棄廣府話。	105
倘如將他認為是「正音」的字，用國語來讀，你就明白是什麼一回事了。廣府人明明自己讀廣府音，如今卻偏要廣府人用廣府音來讀國語，真可以說是天大的笑話。	105
如今的「正音」，是依宋代的音韻。……一味查《廣韻》，那就等如要今日的廣府人，發宋代官話的音。	113
廣府話中沒有國語的「資」、「雌」、「思」音，……因此，如果要依韻書的讀法，來逼廣府人依從，那麼，廣府話「資」、「雌」、「思」的特獨發音就消失了，只能依國語來資雌思，方言即因此而受到破壞。	128

在書中提出這種依《廣韻》正音即是將廣府話國語化，最終導致廢棄廣府話的言論背後，所據以支持成立的具體理據，其實又建基於作者以為《廣韻》所收錄的不過是宋代一時一地方音的誤解而有。在〈小結「正音」兩大錯〉一文中，便可以清楚見出這點：

如今的「正音」，是依宋代的音韻。宋代的音已不用中州音為官定的音韻，因此就根本不宜用來「正」廣府音。……一味查《廣韻》，那就等如要今日的廣府人，發宋代官話的音。（頁 113）

其中便明確提出若依《廣韻》正音，就「等如要今日的廣府人，發宋代官話的音」的說法。在〈惡到要人改姓〉一文中，作者更指出：

廣府話有九聲，中原音只有五聲。因此，根本沒可能拿紀錄宋代中原音的《廣韻》，來要求廣府話照足它的發音，音韻聲三者皆不許變。(頁 38)

亦明確提出《廣韻》所紀錄的是只有五聲的「宋代中原音」的說法。從以上對《廣韻》音系的說明可以知道，作者不但以為《廣韻》所紀錄的是只有五聲的宋代中原音，而且更以為《廣韻》內所收的這種宋代官話，所代表的語音即是國語音系。故此在〈打倒硬頸「正音」〉一文中，便有推行粵語正音，即是依韻書內的國語音，去訂正廣府話的說法：

如今的所謂「正音」，是不顧廣府話的來源，亦不管其轉音與音變，一味拿著本韻書來硬套，韻書說什麼切，就依之切音，切出來的便以為是「正音」矣。這樣一來，廣府人便要將一切字音依國語來轉讀，廣府話九聲，依國語如何依得了！（頁 85）

固然從〈惡到要人改姓〉一文內「廣府話有九聲，中原音只有五聲」的說法，可以證明作者以為《廣韻》有五聲，故此不能正有九聲的廣府話的想法，其實正出於以為《廣韻》屬於國語音系的想法而有。然而所謂《廣韻》屬於國語音系，甚至以為《廣韻》所紀錄的是只有五聲的「宋代中原音」，或者「宋代官話」的說法，倘若從語言學上去加以考訂的話，便可以發現作者所提出的這些觀點都是極其錯誤的。

在語言學上「官話」一詞，是對北方話，尤其是北京話的舊稱（見葛本儀編《實用中國語言學詞典》頁 251）。至於「國語」一詞，則是民國時期對於明清以來北方官話所頒行的稱呼。董同龢在《漢語音韻學》內闡釋國語音系時，對此便有清楚的說明：

所謂「國語」就是現代中國的標準語，他是以北京受過相當教育的人的語言為基礎的，幾百年來，中國社會上的領導人物都以北京為活動的中心，並且曾用活的語言寫出許多文學作品，所以他們用的語言早就成為約定俗成的「官話」了。「國語」則不過是辛亥以後政府頒行的名詞。(頁 15)

其後內地對「國語」一詞在稱呼上又有所轉變。李新魁在《香港方言與普通話》中便指出明清官話，自「民國以後，人們又使用『國語』的名稱，近四十年來，又被稱為『普通話』。」(頁 27)說明了「國語」與「普通話」兩者間的關係。是以若依作者之言推論，屬於國語音系的《廣韻》，所代表的應該是明清兩代，

或者上推至元代的一套北方官話。

然而事實上正如本文以上所指出的，《廣韻》內所收錄的根本就不是宋代的河南口音，更非作者所指稱的宋代官話；另一方面，國語音系既不同於《廣韻》音系，也與書中所提出的宋代河南口音並無對等的關係。正如王力等語言學家所指出的，《廣韻》內所收錄的並非只是記錄某一地域的具體語音系統，而是沿襲《切韻》音系內所收錄的六朝以來傳統舊音，故此與元明清以來，由北方官話發展而來的國語或者普通話，其實兩者並非同一語音系統。作者將分別代表中古音的《廣韻》，與代表近代音的官話和現代音的國語這些不同的語音系統混為一談，在將《廣韻》音系與國語兩種不同語音系統等同以後，便有依《廣韻》正粵音即是將廣府話國語化的想法，並且由此得出推行粵語正音即是廢棄廣府話的結論。從以分析中清楚可見，在書中反復鄭重申明的這些支持必須為廣府話救亡的理據，其實都建基於作者對於《廣韻》音系和北方話音系的各種誤解之上。

從以為《廣韻》所代表語音系統即是國語系統的這一誤會出發，又導致作者對過往一些語言學家所提出有關理論的曲解。在〈抗議違反正音原則〉一文內，作者就舉出語言學家趙元任對於國語正音問題的論述，來支持一己反對依據《廣韻》正粵音的看法：

趙元任說：「可是有時候啊，古時候通行的韻書，像《切韻》、《廣韻》、《集韻》之類，差不多跟全國多數省份裏的讀法不同。所以從前我在那個委員會編訂國音的時候，就覺得我們對，而《廣韻》錯了。」（頁 34）

根據趙元任以上對於國語正音問題的說明，作者在文中進一步提出：

如今擾亂廣府音的人則不然，根據一千年前的洛陽音來否定現存的廣府音。如果他們對，那麼，趙元任他們整個編訂國語正音的委員會就錯了，也即是說，如今全部講國語的人都發錯音，不只我們說廣府話的人。（頁 35）

在作者引述文字當中，清楚可見趙元任本已明確指出在委員會內編訂的是「國音」，作者引述其說後亦提到「趙元任他們整個編訂國語正音的委員會」，故知趙元任和當日一班委員所要編訂的是國語正音，事實上所針對的僅是國語正音而非粵語正音問題。趙元任所指與《切韻》、《廣韻》等古時候通行韻書不同的，其實是源於北方官話而來的國語。正因編訂全國語音時，要針對的是有別於《廣韻》等中古音系的現代國語語音，所以趙氏才会有此說法。

問題是作者以趙元任對於國語正音的說明，證明粵音不能依《廣韻》正音；並且更以為若非如此，則是「如今全部講國語的人都發錯音」。現代粵語既與《廣

韻》音系密切對應，又有別於元明清以來的北方話（詳李新魁《廣東的方言》頁64），對於瞭解這些基本語音問題的人來說，作者在書中將屬於北方話語音系統的國語，與反映中古音的《廣韻》音系混為一談，固然是不可思議的事。然而若然明白到作者一開始就對《廣韻》一書的性質存在嚴重誤解，更誤會《廣韻》所收錄為宋代只有五聲的中原音或官話；再加上作者對官話、國語等北方話語言系統的性質及來源都缺乏基本認識，就可以解釋何以書中會出現以為用《廣韻》正粵音，即是將廣府話國語化的誤會，甚至有粵語若依《廣韻》正音即是廢棄廣府話的錯誤推論。

作者這種從《廣韻》屬於宋代官修韻書一事，而誤會《廣韻》所收錄即為「宋代官話」，又從所謂「宋代官話」而聯想到明清以來的「官話」，由「官話」又進一步聯想到《廣韻》所收即是「國語」，由此將兩者相提並論。對於一般缺乏語言學常識的人來說，以上這種望文生義的想像或者推論，可說是頗為順理成章的事。作者在種種對於韻書與不同音系的誤解之下，而有依《廣韻》正音便是將廣府話國語化的錯誤推論，甚至由此建立起一套反對粵語正音的想法，由於從上述有關資料中，可以清晰見出作者從理解問題到形成概念上的偏差，故此所產生這一連串的錯誤推論都是可以理解的。但作者在〈字音的聲、韻、調〉一文內又提出：「廣府話有九聲，而北京話則祇有四聲，傳統的中州音則有五聲」（頁139），將粵語、北京話，及一直以為只有五聲的《廣韻》音系的所謂傳統中州音，從聲調差別上劃分為三。既然以為《廣韻》音系所反映的是屬於國語一系語音，但又以為國語與北京話在語言系統上兩者有別。這種對於國語與北京話的認識和區分，是所有對語言學稍具認識的人都無法理解的。

### **謬誤五：缺乏足夠語文能力所導致的各種謬誤**

以下所指出該書內的各種嚴重問題，與上文所舉出屬於基本概念上的謬誤有所分別。具體來說其實屬於作者本人語文水平及修養方面的問題，然而就因作者缺乏足夠的語文能力，才會出現書內在說明或論證問題時的種種嚴重謬誤，故此以下就其中所見各種有關的語文問題加以檢定，並從幾個主要方面說明如下：

#### **（1）錯認陰陽**

中古的聲調分為平、上、去、入四類，現代粵音完全保留其間區分，而且在每類當中，再按聲母的清濁而分成陰陽兩類。（詳張洪年《香港粵語語法的研究》

頁 55) 正如王力在《漢語音韻學》內所提出的，現代粵音分成陰陽兩種調類，在聲調上與《廣韻》音系聲母的清濁音緊密對應(頁 653-4)。粵音聲調共分九個，要說明現代粵音聲調的話，就必須先要懂得聲調上陰陽的區別。雖然在標榜從音韻學專業角度論證廣府話讀音時，書內亦提到粵音有九聲並且四聲各分陰陽等問題，然而倘若對其中有關粵音聲調的各條說明，一經審查便知作者對於粵音的陰陽兩類聲調，事實上往往並未能真正區分。例如在〈是否承認「變調」〉一文中就有：

「誤」、「忤」，廣府話讀為「悟」與「午」(後者如「忤逆」)；一個是陽去聲，一個是陰去聲。(頁 127)

作者在文中指「誤」、「忤」兩字，在廣府話中讀如「悟」與「午」，又指兩字分別讀為「陽去聲」與「陰去聲」。若對字音試加考查的話，即知其說有誤。因為「午」字在粵音中的聲調應為陽上聲，而非陰去聲——《廣韻》「午」字收入上聲姥部，讀音為「疑古切」，正可證明這點。

除了未能辨別四聲之外(詳下文所述)，從上述例子中又可清楚見出，作者對粵音的陰陽兩類聲調亦未能真正分辨，以致經常將兩者調亂。在〈莖——不讀為「亨」〉一文內，就同樣有將粵音陰陽兩種聲調錯調的情況出現：

莖，廣府音「敬」，陰去聲。……《廣韻》音「戶耕切」，可讀為「亨」。與「鶯」、「丁」、「嚶」、「鸚」、「櫻」同居一部(下平十三耕)。(頁 167)

「莖」字若如作者所指依《廣韻》「戶耕切」讀，切出的應是陽平聲字；而「亨」字於《廣韻》屬清聲母的平聲字，音「許庚切」，切出的是陰平聲字。兩字在粵音聲調上既然陰陽有別，然而作者於文中卻指《廣韻》音「戶耕切」的陽平聲「莖」字，可讀為陰平聲的「亨」，顯然是未能分辨兩字在陰陽聲調上的差別，而誤將彼此的讀音完全等同。

錯認粵音陰陽聲調的問題，在作者原先發表的各篇專欄文字當中尤其嚴重。像以上所舉〈莖——不讀為「亨」〉一文，網絡上所見原先在專欄上發表的文章內，就不乏將陰陽聲調混淆的事例：

〔莖字〕《廣韻》音「戶耕切」，可讀為「亨」。……莖字一樣，由 hung 轉讀為 ging，是即為「敬」。然而這字不但韻變，且有音變，由 h 變為 g，同時聲調亦變，由陽平變為陽去聲。(http://www.cantonese.org.cn/anl/oncc/data/lokyang/093.htm) 於此作者以為「莖」字聲調由「陽平變為陽去聲」，其中「陽平」一詞，指《廣韻》音「戶耕切」的「莖」字；「陽去聲」指的是「敬」字。「敬」字在《廣韻》



去聲映部，音「居慶切」，屬於陰去聲字。作者以為「敬」字聲調為「陽去聲」，顯然就將原本屬於陰聲的字誤作陽聲字看待。

作者這種將粵音陰陽聲調混淆的做法，屢見於原來發表於專欄上的文章之內。比如在〈先談一點聲調〉一文中，網絡上所見原先專欄內的文章，便將所舉各字粵音聲調的陰陽全部弄錯：

唱粵曲的人一定理解何謂陰、陽聲，這即是唱曲發聲的「尖沈」。尖為陽聲，沈為陰聲。例如「天、田」，天為尖、為陽；田為沈、為陰。……故「天」字，即是陽平聲。(http://www.cantonese.org.cn/anl/oncc/data/lokyang/085.htm) 在這段文字中，就將「尖」、「天」等陰聲字，一律誤為陽聲字；又將陽聲的「沈」、「田」等字，一律誤作陰聲字。此外在〈撈〉一文中，網上所見原先發表的文字，亦將所舉出例字粵音的陰陽兩聲一概調亂：

如果查古代的韻書，撈要讀陰平聲（下平聲），即音勞。所以廣府音第一個音，已經將陰平轉為陽平。從來不會有人說「勞錢」，這是方言聲調的特色。(http://www.cantonese.org.cn/anl/oncc/data/lokyang/090.htm)

便將屬於陽平聲的「勞」字（《廣韻》音「魯刀切」），誤作「陰平聲」，甚至等同於《廣韻》的「下平聲」。故此下文提出「撈」字的廣府音「已經將陰平轉為陽平」的說法，不但將陽平聲的「勞」字，誤作陰平聲；而且將口語中讀作陰平聲的「撈」字（作者舉「撈份工」為例，並注明音 lou）誤作陽平聲讀。

## （2）不辨四聲

除了誤認粵音的陰陽聲調之外，作者對於粵音四聲的理解和辨析可說同樣相當有問題。在書中對所舉字例的聲調說明當中，可以清楚見出作者根本未能切實掌握粵音聲調的辨析。例如在〈惡到要人改姓〉一文內，對於舉證例字的字音及聲調，作者便有以下的說明：

例如「趯」（近 dat [ˈdɛk]）字（走趯、趯路），這個字音凡廣府人都一定識讀，而且一定讀為去聲。（頁 39）

雖然作者在文中指出「趯」字「一定讀為去聲」，不過作者在文中的標音則作「dat」及「ˈdɛk」。從書內所提供的音標可見，「趯」字的聲調應屬入聲而非去聲。查考《廣韻》便可見「趯」字音「他歷切」，屬於入聲字，故知文中所謂「一定讀為去聲」說法，其實是作者未能將粵音入聲與去聲清楚區分下所做成的誤會。

因為未能切實辨別粵音聲調，以致往往將入聲與其他聲調相混淆的這一問題，同樣普遍見於作者原先於專欄內發表的文章當中。例如在〈「佛」與「浮」〉一文內，網絡上所見原來發表於專欄上的文章，便同樣出現上述未辨四聲的問題：

佛。廣府音弗，陽去聲。……唐代以後，佛陀二音都產生變化，是故如今「佛」已讀為 fut（陰去聲），主要原因是唐代以前無 f 音，所以古音 b、v，在後代才變成 f。（<http://www.cantonese.org.cn/anl/oncc/data/lokyang/086.htm>）這其中所出現的問題，除了「弗」字粵音不讀「陽去聲」之外（《廣韻》「弗」字音「分勿切」，在入聲物部），「佛」字亦不如作者所指當讀作「陰去聲」。「佛」字《廣韻》音「符弗切」，與「弗」字同見於入聲物部。兼且在作者上述的說明當中亦清楚可見，原文內既替「佛」字標出「fut」的讀音，依據標音可知「佛」字當讀作入聲；然而作者卻注明當讀「陰去聲」，同一字在聲調的辨析上前後抵牾如此，足以說明作者既未掌握音標讀音，亦未能真正準確辨析粵音的不同聲調。

雖然在結集成書以後，上述見於原先發表在報刊專欄上，這些因未辨四聲與陰陽而有的錯誤，在書中大多都予以刪除或改正，不過對於這問題尚可以有以下的說明：

① 從上述舉例中可見，錯認陰陽與不辨四聲的情況大量見於作者筆下，在錯誤如斯嚴重與普遍之下，就很難令人相信完全出於手民之誤，將問題都歸咎到植字或出版方面。故此有理由相信作者對於粵音聲調上的四聲與陰陽等問題，確實並未能切實掌握，所以在辨析粵音聲調時，才會一再出現如此多的抵牾與錯處。

② 在該書內已將不少原先調亂陰陽與誤認四聲的錯處刪除或改正，不過作者在該書開篇處曾指出，這些原來發表於專欄上的文章，在出版時的情況是：「如今整理，亦保存著原來面目，不加以改削。」（頁 17）如果作者這段有關整理原稿出版的說明可信，亦即作者本人確未對原稿加以改削的話——因為不少有關聲調的錯誤仍見於書中（如以上所舉「午」字、「亨」字及「趨」字），故此可以相信作者這段聲明屬實——足以證明刪削與改正原稿內各種辨析粵音聲調時所出現的錯誤，其實並非出於作者本人之手。也就是說，並非作者其後學會了分辨粵音的陰陽聲調，或者往後語文水平提升到能夠準確地辨別四聲，所以有能力在文章結集成書時將錯處自行糾正。若按常理推論，作者在辨析聲調時所出現的種種謬誤，之所以未大量見諸書中，或因出版社內不乏較作者語文水平高的編審，在審校時將充斥於原稿中的這些嚴重錯誤逕予刪除或改正而已。

### (3) 不明反切

作者在書中說明字音時，經常舉出韻書內所載字音反切作為依據，去證明一己的看法。雖然在書內作者大量運用反切說明字音的是非對錯問題，然而作者對於傳統上的反切之學，其實並未有真正地掌握。王力在《漢語音韻學》一書內對「反切」有如下說明：

反切就是用兩個字來拼音。古人或稱為「反」，或稱為「翻」，或稱為「切」，都只是拼音的意思。(頁 108)

至於反切的基本原則，唐作藩在《音韻學教程》一書內對此有頗為簡要的說明：

反切的兩個字在一起，一個在上，一個在下。反切的基本原理是：上字取聲，下字取韻（包括調）。(頁 19)。

現代的平聲字有陰平陽平之分，而古代的平聲是不分陰陽的。……反切上字如果是清聲母，切出來就是陰平；反切上字如果是濁聲母，切出來就是陽平。(頁 23)

即清楚點出反切的基本原則，是將韻書上所提供的兩個反切字，上字取其聲，下字取其韻；再由反切上字聲母的清濁——亦即現時粵音聲調上的陰陽，加上反切下字的聲調，而定出一個字的聲韻調，從而得出一個字的準確讀音。

從該書內不少利用反切推求字音的說明當中，可以明確見出作者其實並未清楚瞭解音韻學上的反切原則，亦未能確實掌握反切的基本方法。就上文說明作者錯認粵音陰陽聲調問題時，所舉〈莖——不讀為「亨」〉一文內「《廣韻》音『戶耕切』，可讀為『亨』」(頁 167)的說明為例，便可以證明作者根本不明反切。因為若依反切原則，「莖」字的反切上字「戶」既屬於濁聲母，所切出的「莖」字必然為一陽聲字，斷不會得出屬於陰聲的「亨」字。證明作者根本不明白以反切上字定清濁——亦即陰陽這一項反切的基本原則。

同一問題又可見諸〈由「等」字看音變〉一文當中，作者在篇中指出：

《廣韻》等字有「都在反」的音，即「代」音；又有「多肯切」的音，即今常用音。(頁 169)

在以上例子中，作者同樣運用反切方法，在舉出反切上下字後再說明由反切所得讀音。在對於「等」字的反切說明當中，作者以為「都在反」所切出的讀音即是「代」。不過事實是《廣韻》內並未載「都在反」的音（作者不過抄錄顏師古《匡

謬正俗》內「底」字條下的說明文字)；而且若依反切原則推求字音的話，「都在反」亦不能切出「代」字這一讀音。因為在「都在反」內，反切上字「都」字既屬清聲母，所以得出的應屬陰聲字，不會是作者所舉屬於陽聲調的「代」字。可見作者並不明白反切上字決定字音清濁或陰陽的基本原理。

從以上所舉作者運用反切而得出錯誤結果的例子中，固然可以說明由於作者不瞭解反切原理和方法，所以才會在推求字音時，經常出現將粵音陰陽兩類聲調錯調的問題。另一方面，從作者對於反切原理和方法缺乏瞭解一事上，又可以解釋何以作者會有一旦依《廣韻》正粵音，便是「實際上就等於將廣府話來國語化，亦即是廢棄廣府話」(頁 105)的這種誤解產生。這問題可以從〈伏匿匿，伏伊人〉一文內作者對字音的說明中具體見出：

伏，廣府音有二：一讀如服，一讀如僕。《廣韻》亦有這兩個音。前者讀「扶富切」，音服(用國音讀之即合)，去聲；後者列入「屋韻」，入聲，讀如 buok[\_buk]，即僕音。(頁 168)

在以上這例子中，清楚可見在說明《廣韻》內「伏」字有「服」的讀音時，作者竟教人用國語去讀所切出的字音(「用國音讀之即合」)。事實上「伏」字在《廣韻》內共收兩個讀音，分別是去聲宥韻的「扶富切」，和入聲屋韻的「房六切」。前者《廣韻》在「扶富切」下原本注明「又音服」；後者《廣韻》在讀入聲「房六切」的「伏」字條下，同一小韻內有就有「復」、「服」、「處」等字。從《廣韻》以上的反切注音中可以證明，作者對於《廣韻》內「伏」字讀音的臆測完全錯誤。這問題可具體說明如下：

① 《廣韻》既標明讀去聲的「伏」字，反切為「扶富切，又音服」，證明「扶富切」的讀音，與「服」字字音並非一致，否則不必有「又音」的說明。作者以為「伏」字「讀『扶富切』，音服」，是誤將《廣韻》內兩不同讀音混而為一。

② 「服」字讀音，即是《廣韻》入聲屋韻「伏」字下所標的「房六切」。入聲「伏」字在同一小韻內有「服」字，即可證明這點。

從以上說明可知，入聲「伏」字的讀音，若依《廣韻》所提供的「房六切」注音，切出的讀音應是「服」，而不是作者所指列入《廣韻》屋韻內的「僕」音。「僕」字在《廣韻》入聲屋韻音「蒲木切」，反切上字和被切字同樣屬於重唇音，可見「伏」字粵音口語讀作「僕」，其實是保留了重唇音的古音讀法。至於《廣韻》內「房六切」的「服」字讀音，因為反切上字和被切字同樣是輕唇音，可見

是後世的讀法。作者以為「伏」字讀作「服」和讀作「僕」這兩種讀音，分別列入《廣韻》的去聲韻和入聲韻之內，顯然便是不明白「伏」字讀音的古今變化，亦不知「服」和「僕」兩個讀音彼此間的關係。由此足以證明作者不知反切原理中「古無輕唇音」的規則，所以才會有《廣韻》同時存在讀去聲「服」音和入聲「僕」音的「伏」字這樣的誤會。

另一方面，從書中對「伏」字另一讀音「扶富切」的說明中，也可清楚見出作者確實不明反切的方法。倘若作者真能掌握反切方法的話，就必然知道《廣韻》所提供的「扶富切」讀音，因為反切下字「富」字屬於去聲，依據下字取韻及定聲調的反切原則，「扶富切」得出的應是去聲字，也就是說根本不存在切出讀入聲的「服」字這個可能。然而作者在說明這個字音時，竟會以入聲的「服」音，強加諸應切出讀為「浮」字去聲的「扶富切」，相信就因為作者本身既不明白反切的基本原則，亦未見《廣韻》「扶富切」下「又音」的注明，在全然不知反切上下字與讀音關係的情況下，便以為「扶富切」所切出的必定是「服」音；卻又苦於無法解釋標作「扶富切」的「伏」字，何以會收錄在《廣韻》去聲的宥韻之內，故此才會乞靈於粵音之外的國語，教人「用國音讀之即合」，冀能藉此自圓其說。由此亦得以證明，作者之所以一直有依《廣韻》正粵音「實際上就等於將廣府話來國語化，亦即是廢棄廣府話」的錯覺，關鍵就在於作者本身根本不明白反切原理，在無法運用反切方法得出正確讀音之下，導致對《廣韻》讀音甚至粵音和國語音系等產生嚴重誤解，才有依《廣韻》正粵音即是變相將廣府話國語化的想法，從至衍生出反對以《廣韻》內只有五聲的宋代官話，廢棄有九聲的廣府話的整套錯誤觀念。

#### （4）未考音義

昔日程子教人讀書，以為：「凡看文字，須先曉其文義，然後可以求其意。」（〈讀論語孟子法〉）事實上要準確掌握一個字的讀音，亦須先曉其文義，原因在於漢字往往一字多音，前人每以四聲別義，或者以破讀（又稱「讀破」）區別不同的詞性和字義之故。要講求正確讀音便先要掌握字義的道理，並非如何深奧的學問，只不過是語文學習上的一般常識。然而作者在辨別或推斷一個字的讀音時，往往並未從字義上考求字音的準確讀法。例如在〈人人皆錯他獨「正」〉一文中，作者在提出以下質問時，便可見到這一問題：

絕不能拿着一本一千年前的《廣韻》，叫廣府人跟着它發聲。……尤其

是對於聲調，更不應要廣府人依一千年前的洛陽音。「綜」讀為「眾」，是陰去聲、廣府人讀為「宗」，是陰平聲，這是廣府話依方言規律來改變聲調，以便發聲，如果都認為不對，那麼，「文」字為何又不提出要讀為「問」音呢？（可是，「李柱銘」卻給「何問匯」硬讀成「李柱明」了）。（頁 149）

在上述例子中，作者以「綜」字為例，以為依《廣韻》讀音，則有別於現時一般人口語讀法，故得出廣府話依方言規律來改變聲調的結論，更由此質疑學者何文匯先生姓名中的「文」字，為何不依《廣韻》讀作「問」。於此可見作者對於字音的判斷，僅以韻書與方音之別來區分，在這種認識下再提出當捨韻書而取方言的主張，而且凡有異讀處一皆以變調或轉讀去解釋。作者這種不考諸字義與字音關係的論證，其謬誤處正可以作者上述所舉字例來說明。

作者以為若然依「一千年前的洛陽音」的《廣韻》去讀，「文」字應讀作「問」，便有別於今日粵音讀法。不過事實上「文」字在《廣韻》見於平聲文部，音「無分切」，讀陽平聲，意為「文章也，美也，善也」，與今日粵語通行讀音及解釋並無分別。《廣韻》未載「文」字作「問」的讀音，「文」字另一讀音在《集韻》內作「文運切」，正讀作陽去聲的「問」。其實與傳統讀書方法上的四聲別義有關，也就是說這個不同的讀音，其實與字義的不同解釋或者詞性有關。朱子在注釋《論語·子張》內「小人之過也必文」一句時，對「文」字的這一讀音，便有相當清楚的說明：

文，去聲。文，飾之也。小人憚於改過，而不憚於自欺，故必文以重其過。（朱熹《四書章句集注》）

由此可知「文」字讀去聲時，在字義上是指修飾的意思，而且是作動詞用，與解作「文章」的平聲讀法，在意義和詞性上兩者都有差別。明乎此則知，何文匯先生姓名內的「文」字，決不能如作者所提出的要讀作「問」。因「文匯」二字內的「文」字指文章，清朝乾隆年間編修《四庫全書》，成書後抄寫七部分貯全國各地，其一即藏於揚州大觀堂所建的文匯閣。乾隆有〈再題文匯閣〉詩云：「萬卷圖書集成部，頒來高閣貯凌雲。會心妙趣生清暇，撲鼻古香領淨芸。身體力行愧何有，還淳返樸念常勤。烟花三月揚州地，莫謂無資此匯文。」據此可知「文匯」一詞之意，指文章之匯集，「文」字於此屬名詞，解作文章，故應作平聲讀，不能讀作去聲的「問」。

以此之故，該書內提出對於「文」字讀音的質疑，正好反映出作者不但未知要從字義上考求字音；並且在推求字音之際，也未認真地翻閱過韻書；更反映出

作者對於語文學習上的四聲別義，甚至破讀等讀書方法根本並未掌握。因為在推求字音時，如果作者肯認真查證一下韻書字書，對其中所載各字音下的不同解釋稍加留意的話，便不會提出「文」字為何不讀為「問」這種缺乏語文常識的質疑。

## （5）未檢韻書

雖然作者在該書之內，經常舉出《切韻》、《唐韻》、《廣韻》、《集韻》等韻書為據，用以證明字音來源及讀法，然而倘若一加夷考其實，便知書中所舉述韻書中資料，往往並非作者真正於韻書上翻檢所得或所見而有。像以上所舉書中對「文」字讀音的質疑，作者提出「依一千年前的洛陽音」，及「『文』字為何又不提出要讀為『問』音」的說法，意指若依《廣韻》讀音，「文」字便應讀為「問」。然而事實上《廣韻》內根本不載「文」字讀作陽去聲「問」的這一讀法。這種立說時並未確實查考韻書的情況，同樣見之於〈豆「其」？〉一文內：

「其」字有兩個音。《唐韻》讀為「其」音，《廣韻》則讀為「姬」音，可見語音一直在變，韻書則紀錄了這些變化。是則廣府人習慣將之讀為「豆姬」，祇是宋代中原音韻傳入廣府的遺跡，……博士教授「正音寡頭」一向奉《廣韻》為天書，對於「其」字，為甚麼忽然又不理它的「箕」音呢？真的莫名其妙。難不成惟此字要依《唐韻》？（頁 107）

於此作者指「其」字的兩個讀音，分別見之於《唐韻》和《廣韻》，更由此質疑提倡粵語正音者，何以「其」字讀音不依《廣韻》而改依《唐韻》。然而事實上「其」字在《廣韻》內並非只載有一個讀音，在《廣韻》平聲之部內，分別就收錄了「其」字「渠之切」和「居之切」這兩個讀音。前者與「其」和「期」等字同音，解作「豆其」；後者與「姬」、「箕」、「基」等字同音，解作「菜似蕨」，並注明「又音期」。從以上《廣韻》所載可以說明有關問題如下：

① 作者在以上論「其」字讀音時，既指「其」字在《唐韻》讀為平聲的「其」音，然而書內附錄部分提出《唐韻》至今僅餘殘卷，並明確指出《唐韻》僅有「入聲一卷，及去聲的一部分」（頁 244）。準此而論，作者又如何得以在僅餘「入聲一卷，及去聲的一部分」的《唐韻》殘卷中，查得屬於平聲的「其」字讀音？除非作者確實藏有天壤間尚未為人知的《唐韻》足本，否則可以相信作者根本就未曾真正翻檢過《唐韻》殘卷。

② 《廣韻》之內本來就載有作者所宣稱，分別見之於《唐韻》讀為「其」，與《廣韻》讀為「姬」的這兩個讀音。作者不但不知其事，更因此而提出要講求

正音的話，何以依《廣韻》而不依《唐韻》的質疑，由此可見作者在立論之際，亦根本未曾真正翻檢過《廣韻》原書。

③ 作者在〈豆「其」？〉這篇文章中，提出《唐韻》與《廣韻》內「其」字有不同讀音之前，曾譏諷人「震於什麼博士、教授之名，連《康熙字典》都不肯去查一查，一聽其提示，立刻就照讀。」（頁 107）《康熙字典》內載「其」字讀音，舉出《唐韻》與《集韻》音「其」，《廣韻》則音「姬」，並未載《廣韻》亦有音「其」的讀法。作者在書中綜論各種古代韻書讀音，相信所依據者不過為《康熙字典》一書，而非確實查考過以上各種韻書。

固然這種不讀原書而立論的現象，正好體現了作者在書中一再提出反對翻檢字典辭書，甚至依據韻書的看法。在〈貽笑「婆陽湖」〉一文中，作者就提出反對以字典辭書來查考粵音的想法：

如今許多人亂發廣府話之音，無非是愛查字典之故，字典錯，他們便跟着錯，而卻不知編字典的人根本不識廣府話，又不識音韻。（頁 92）

另外在〈「窟」〉一文內，作者更明確指出，在推求粵音時之所以反對查字典辭書的原因，就在於認為若然依據韻書的話，反為會經常弄錯讀音：

讀廣府話的音，最怕查字典來讀，因為編字典的人惟依韻書，每每弄錯。那些靠「正音」來演「學術地位」的蛋頭，錯漏百出而不自知其羞，亦是因為喜歡查字典之故。（頁 87）

明乎此則知，作者之所以在筆下雖多舉韻書為證，然而事實上往往並未真正細讀原書，甚至根本未翻檢過所提出的韻書，卻可以以意為之並以資立說的原因，就在於作者對於字典辭書或韻書，以至編字典的專家學者，一開始即持不信任甚至否定的態度。這正可解釋何以書中會有作者根本未考見原文，僅逐錄他人材料便敷衍成一己之說的現象出現，就在於作者在論證問題時，既有必要引述古代韻書作為立說根據，卻又不肯翻檢各種韻書的原文，故此才會導致書中種種錯漏百出的推論。像書中經常舉出的所謂「《唐韻》」反切，大抵不過從《康熙字典》等二手資料中轉抄而來，然而《康熙字典》內的所謂《唐韻》反切，僅抄錄徐鉉校定《說文解字》所注各字的反切，而徐鉉所據韻書是否孫愐《唐韻》，學術界當中對此質疑者便大有人在（詳見董同龢《漢語音韻學》頁 83 對此論述），作者對這樣基本的語文常識竟懵然不知，更由所謂「《唐韻》反切」，而誤會今日粵音與《廣韻》等古代韻書讀音兩者南轅北轍；並且提出何以讀音要改依《唐韻》，而不依《廣韻》的質問；甚至由此質疑學者專家們以雙重標準去推行粵語正音。歸根究





書中舉《墨客揮犀》內所載宋詞，用以說明「莖」字應讀作「敬」。作者在文中提出「詞中以莖、明、情、誠爲韻，請問怎能說『亨』音得與明、情、誠相押？」便是透過〈極相思令〉這首作品，藉著詞律的押韻形式，來證明「莖」字並非讀作「亨」，而是一向就讀作「敬」的這一見解。

以上作者嘗試利用詞的押韻特點，去否定粵語正音以往讀法的論證，不但不足以證明作者對於字音的推論正確，反足以證明作者所提出「從唐詩宋詞元曲中找語源」，去支持本身研究廣府話本音與本字的說法（頁 85），完全屬於一廂情願的臆說。要說明這問題，還是要由作者所針對的詞律用韻問題入手。該書在引述《墨客揮犀》所載〈極相思令〉原文時，將第五句「纔過清明」的「纔」字誤書作「繞」字。然而假若驗之以詞律的話，《墨客揮犀》所載〈極相思令〉原文亦有誤。在《御定詞譜》內，卷七載無名氏〈極相思〉一篇，即《墨客揮犀》所載的這首作品。茲將原文錄於下：

柳煙霽色方晴，花露逼金莖。秋千院落，海棠漸老，纔過清明。

嫩玉腕托香脂臉，相傳粉、更與誰情。秋波綻處，相思淚迸，天阻深誠。

將兩者加以比較，可見第一句末字《御定詞譜》作「晴」，而非《墨客揮犀》所載的「春」字。因「春」字屬詞韻第六部的字，與全篇押詞韻第十一部未合（詳下文），故此當以《御定詞譜》所載的「晴」字爲是。《御定詞譜》內對〈極相思令〉的詞譜有如下說明：

雙調，四十九字，前段五句，三平韻；後段五句，兩平韻。（卷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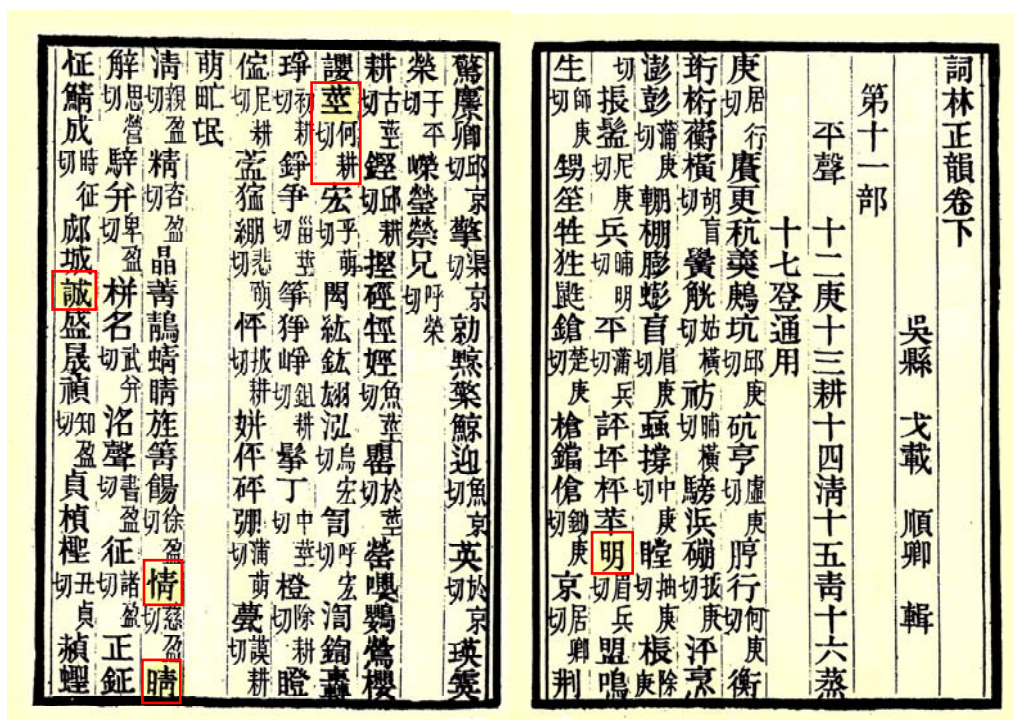
據此可知〈極相思令〉一詞在用韻上的具體安排，茲將之列出如下：

柳煙霽色方晴（平韻），花露逼金莖（平韻）。秋千院落（句），海棠漸老（句），  
纔過清明（平韻）。

嫩玉腕托香脂臉（句），相傳粉（讀）、更與誰情（平韻）。秋波綻處（句），  
相思淚迸（句），天阻深誠（平韻）。

從〈極相思令〉一詞以上的用韻安排，可以明白作者特意舉出這首作品，試圖證明「莖」字不應讀作平聲的「亨」，而應讀作去聲「敬」的推論，可說是全盤錯誤。一方面固然如上文所指出，作者往往因錯認陰陽聲調，加上不明白反切的原理，才會誤會《廣韻》內音「戶耕切」的陽平聲「莖」字，應讀爲陰平聲的「亨」。另一方面在〈極相思令〉這首作品當中，「莖」字既然屬於第二句的韻腳，依據詞譜規定此處必須押平聲韻，故此足以證明「莖」字應作平聲讀。兼之「莖」字

唯有讀作平聲，方可與全篇都押平聲的各個韻腳，亦即上闕的「晴」字、「明」字，及下闕的「情」字、「誠」字等押韻。以戈載《詞林正韻》為例，「莖」字與「晴」、「明」、「情」和「誠」字等，同屬詞韻第十一部平聲韻內的字。由於韻部相同的緣故，故此正得以在詞內彼此押韻。若如作者所指「莖」字應讀作「敬」的話，由於「敬」字屬於去聲字，所以無論如何亦無法與其餘各平聲韻腳相押。況且「莖」字若作仄聲讀，〈極相思令〉便變成不合詞律要求的作品。



《詞林正韻》第十一部平聲韻內收錄「莖」字及與之押韻各字

作者在文中舉出宋人所作以「莖」字押韻的〈極相思令〉，原先意在利用詞的押韻方式去證明「莖」字應當讀為「敬」。然而書中利用詞律韻腳證明字音讀法的論證，反足以證明「莖」字當讀作平聲，並且正好推翻作者所宣稱以宋詞為據，證明「莖」字應讀作「敬」的說法。另一方面，作者在書內提出「詞中以莖、明、情、誠為韻，請問怎能說『亨』音得與明、情、誠相押？」的質疑，適足以說明作者對於詩詞格律的認知原來有限，尤其對於詞的用韻方式及詞韻分部等文學基本常識可謂全然蒙昧，在對詞律及詞韻分部等問題都缺乏應有的認識之下，作者只能以己意臆度，利用今日口語讀音去猜想宋詞中的押韻情況，而得出在宋詞中「莖」字要讀為「敬」才能押韻，與《廣韻》未收「莖」字讀作「敬」音，及「莖」字後來由平聲轉為去聲等一連串與事實相悖的錯誤結論。

## 總 結

本文從不同角度對這本標榜從學術角度出發，並且以反對粵語正音為廣府話救亡號召的著作，加以具體而系統的審視及評論。在評審過程當中，經常要面對的，是書中所提出大量缺乏基本音韻知識甚至語文常識的各種問題。對該書詳加審查後，可以清楚見出的是書中從內容到文字，以至持有的觀點，甚至立論的方法等，都犯了極為嚴重的錯誤。面對一本自稱從學術角度出發，要以音韻學專門知識去探討粵音問題，卻連字音的陰陽四聲都未能明確分辨，對基本的反切方法亦未能真正掌握，對粵語、國語的來源及特點，以至《廣韻》等常見韻書的基本性質等問題，都充滿誤解與曲解的一本書，在檢定出這些嚴重謬誤之後，究竟又可以作出怎麼樣的評價？

該書以大量生動通俗的口語，加上誇張煽情的文筆，針對本地一向關注的粵語正音問題，並且以「廣府話救亡」為號召，在社會上流行正字正音熱潮之際刻意挑起爭議，供社會上有興趣瞭解粵語正音的廣大市民閱讀，甚至作為城中討論熱門話題的談佐，故此倘若純粹從商業角度考慮的話，該書確實具備覷準商機迎合市場需要的商品價值。然而除此之外，事實上這本書並不具備任何學術上的價值，或者文化上的價值。

書中所以會出現大量諸如《廣韻》有五聲，粵語正音即是將廣府話國語化等錯誤想法，問題根本就在於作者本身學養不足，由於缺乏聲韻學和語言學方面的基本知識，所以才會對《切韻》、《廣韻》等韻書，以至對粵音和國語等語音系統，在理解上存在著極為嚴重的誤會。其實以上提到在這本書內所出現的各種問題，只要肯查一下坊間流通的語言學或音韻學入門書籍，便可輕易地解決。然而不幸是，作者除了在理解方面出問題之外，在方法上同樣出現了問題。

在著書立說之際，作者不但不知讀書查書，就連明知與粵音問題有密切關係的字典辭書或韻書都不肯翻檢，這種治學方法便大有問題。這種在學習方法上所出現的問題，其實又源自作者本人有問題的學習態度。作者在書中說明不肯查考字書韻書的原因在於：「編字典的人根本不識廣府話，又不識音韻。」（頁 92）可見這種影響到整個治學方法的決定，完全基於個人的主觀臆斷而作出。因為眾所周知，王力教授便是個既識廣府話又通音韻，並且編成了不少古漢語字典的學者。由此可知作者在立論時，只是一任主觀武斷去主導個人想法和判斷。

作者以這種態度處理嚴肅學術問題，加上在語文修養方面，對字音聲調未能好好掌握，既未能確實掌握反切原理和方法，又缺乏對於詩詞格律等文學體式的基本認識，卻要從學術角度甚至音韻學角度上，去檢定以至論證粵音的各種問題，結果是作者基於對古代韻書與中古音、近代音所存在的種種嚴重誤解，而在分析論據和建立論點時，出現不少像書中教人以僅餘殘卷的《切韻》或《唐韻》，去取代王力等語言學者公認現存最早最完好的韻書《廣韻》，這類在主觀臆測下而有的謬誤。故此倘若從嚴肅的文化角度，甚至嚴格的學術角度去認真檢定這本書的話，本文以上所提出過，種種在語言學、音韻學概念上，以至在基本語文知識或文學體式方面的大量錯誤，便都會在具體考查之下無所遁形。這種號稱從學術角度討論語音問題，事實上卻連字音的四聲與陰陽都未能清楚辨認的作品，無論如何都決非一本稱得上具備文化價值，甚至學術價值的嚴謹著作所應有。

夏丏尊和葉聖陶兩位語文教育專家，以往在學生刊物《中學生》上撰文，指導中學生學習語文。在〈關於國文的學習〉一文中，兩位先生具體指出中學生應具備以下的國文能力：

他能從文字上理解他人的思想感情，用文字發表自己的思想感情，而且能不至於十分理解錯，發表錯。……知道中國的普通成語與辭類，遇不知道時，能利用工具書自己查檢。他也許不能用古文來寫作，卻能看得懂普通的舊典籍，他不必一定會作詩，作賦，作詞，作小說，作劇本，卻能知道甚麼是詩，是賦，是詞，是小說，是劇本，加以鑒賞。他雖不能博覽古昔典籍，卻能知道普通典籍的名稱，構造，性質，作者及內容大略。（《文章講話》頁 104）

此外在〈國文科課外應讀些甚麼〉一文中，兩位又提出中學生起碼應讀一些對理解文字有幫助的工具書：

翻檢字典辭書，因了熟習與否，巧拙遲速殊異，宜及早練習。部首位次的記憶固然很要緊，四聲的辨別最好也稍加學習，能辨別某字大略在何聲，屬何韻，就便得多了。（《文章講話》頁 131-2）

夏丏尊和葉聖陶在以上所開列的，不過是對於中學生語文能力的起碼要求。不過如果將兩位語文教育專家所開列的這些要求——要翻檢字典辭書，要懂得辨別四聲，要知道普通典籍的性質和構造，並且要知道甚麼是詩，是詞——把上述這些要求質諸這本書的話，對於作者來說又會不會是種不近人情的苛求？

從具體審閱該書可見，作者不翻檢韻書辭書，不辨陰陽四聲，在講求字音時不考音義，不明白反切原理及方法，亦不知詩詞格律用韻，更不讀專家學者現存的大量有關著作，就以這樣的語文能力及水平著書立說。於是筆下便出現《廣韻》有五個聲調，更屬於紀錄宋代河南洛陽音的韻書，若依據《廣韻》正音便是將廣府話國語化，會廢去廣府話其中四個聲調等各種師心之說。這樣水平下所出版的論著，是否合乎夏丏尊和葉聖陶兩位所開列的語文能力要求，這問題固然大可不必深究；然而由此引申出的問題是，這種水平的書又是否值得為之撰寫嚴肅認真的評審報告？可以肯定的說，連中學生語文水平和能力都達不到的一本書，根本就沒有任何可供學術上正式評審的資格可言，更遑論有任何文化上或者學術上的價值。筆者之所以撰成本文，不過因應粵語正音推廣協會所提出邀請，才不得已僱俛從事，對這樣一本無論內容和觀點都充滿謬誤的書加以評審，寫成報告冀能向協會有所交代。

粵語正音推廣協會之所以要求為這本書撰寫評審報告，原因在於該書出版後大量派送政府部門、教育界及社會上各方人士，其中對粵音所提出的一些說法，據聞曾引起社會上部分人對此的困惑，協會同人為正視這問題才会有撰寫評審報告的提議。

雖然完成評審報告，然而從上述問題引發出的疑問是：為甚麼這本書竟會引起社會上部分人的困惑？事實上書中所提出大部分的觀點和想法，諸如所謂《廣韻》有五聲，粵語正音即是將廣府話國語化，甚至教人廢《廣韻》而改用只有殘卷傳世的《切韻》，其說之荒誕不經，稍具語音常識者即知其說之不足入信。故此社會上有識者，尤其學術界中瞭解語音問題者，對此大多置之不顧。然而書中這些對於粵音與國語，以至古代韻書與音韻學、語言學概念，甚至詩詞格律等問題都充滿誤會和曲解的想法，竟然足以令社會上部分人感到困惑，原因恐怕就正如該書內〈文化低落的現象〉一文所提到的，是基於「整個社會文化低落」所致。

今日社會上文化低落的現象，固然不待作者於書中指出。真正問題其實在於：究竟今日社會上的文化水平，實際上低落到怎麼樣的程度？要瞭解現今社會文化水平究竟如何低落的這一問題，相信可以用《廣府話救亡》這本書出版後的這段期間，社會上如何對待這種為廣府話救亡的言論為例具體說明一下。該書出版後傳媒曾多次報導其中觀點以至採訪編者，本地傳媒在處理有關報導時，就報刊雜誌上所見，往往以大字標題報導作者敢於挑戰學術權威一事，然而對於作者

在書中所提出所謂《廣韻》有五聲，不能用《廣韻》的宋代洛陽音正九聲廣府話，甚至推行粵語正音即是廢棄廣府話四個聲調，以至講求正音即是將廣府話國語化等，書中這些大量與語文常識違背的謬誤說法，悉數一字不誤地照本抄錄，刊登於報章雜誌或網頁之上。這種著眼點僅在新聞價值或者市場價值的處理方法，在市場主導的今日社會中固然可以理解。然而社會上的不同傳媒，竟然一次又一次地，將從內容到觀點論據都存在嚴重問題的該書論述，在完全不加查證之下就加以刊載。之所以會在今天社會中出現這種不加驗證，便將存在嚴重謬誤的觀點說法，在傳媒中照本登錄的現象，對於不少具備專業水平，明白到必須既要對讀者負責，又要對作者負責的本地傳媒工作者來說，相信並非因為在發佈資訊前未能做好把關工作而會有這樣的錯誤；導致這種將作者在書內所提出，對粵音、國語、韻書和字音等問題都存在嚴重誤解的說法照搬不誤的原因，恐怕直接關乎今日傳媒工作者的中國語文能力和水平，這一現象正足以說明在今日社會上，即使傳媒和出版等文化界中人的語文水平也出現了嚴重的問題。若果傳媒工作者都具備判斷書內所提出有關粵音各種謬誤的能力，這種所謂要為廣府話救亡的論調，恐怕就不足以藉此流通坊間，甚至引起社會上部份人士的困惑。

對於這種缺乏本身判斷能力，對語音問題但知人云亦云的文化水平低落的現象，可以借用該書內〈文化低落的現象〉一文中作者的說明去形容如下：

那實在是令人很痛心的事。因為證明這個社會的文化已經低落，低落到有如鸚鵡學舌，自己全無思考與判斷的能力。（頁 126）

正因今日社會上的文化水平，以至語文水平如此低落，所以一些人才會在面對書內所提出涉及語音問題爭議時無所適從，以至感到困惑。《論語·子罕》內孔子曾提到「知者不惑」的道理，正如朱子「明足以燭理，故不惑」的解釋，之所以會令人感到困惑，不過在對問題的不瞭解不明白，倘若大家都知道《廣韻》四聲與今日粵音九聲完全緊密對應的話，又豈會惑於所謂正音即是以只有五聲《廣韻》廢棄廣府話其中四聲之說？所以解決之道相信就在於提高社會上的整體文化，尤其有待於提升社會上的語文水平。

一直以來社會上不乏有心人致力推廣粵語正音觀念，但在使到粵語正音觀念日益普及化的同時，是否也有必要提升社會上對於粵語正音的有關認識，令粵語正音觀念在社會上進一步深化，便是個可以考慮的問題。事實上本地社會的語文水平何以會如斯低落？何以社會上如此多人不辨平仄四聲？不少人不但不懂得

基本的反切原理，而且連一般字典辭書韻書都不懂翻查，以致在寫字說話時根本不知有對錯之分，更不曉得字形讀音的標準所在。在這樣的風氣之下，社會上的語文水平又焉能不低落？假若夏丏尊和葉聖陶兩位語文教育專家所提到有關學生的基本語文訓練，在以往真能在本地中小學內切實提供和得到大力推動，本地社會的整體語文水平恐怕便不會像今天這樣低落——對於教育當局來說，相信這就是個值得認真反思的問題。

在語文水平普遍低落的今天，要令到社會上大多數人對粵語正音問題都有正確的瞭解，除非得到教育當局的大力支持和推動，否則相信便會是一項漫長而艱巨的工作。然而倘要在面對社會上對語音問題的種種誤解時，大家可以明理不惑的話，透過教育和宣傳提升整體語文水平，恐怕便是唯一的解決方法。

香港城市大學講師  
劉 衛 林  
二零零七年八月廿三日



## 參攷書目

- 王力：《漢語史稿》(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3月)
- 曾運乾：《音韻學講義》(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5月)
- 王力：《漢語音韻學》(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6月)
- 王力：《漢語音韻》(香港：中華書局，1998年1月)
- 董同龢：《漢語音韻學》(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5月)
- 殷煥先、董紹克：《實用音韻學》(濟南：齊魯書社，1990年7月)
- 唐作藩：《漢語音韻學常識》(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5年1月)
- 唐作藩：《音韻學教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1月)
- 李新魁：《中古音》(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年7月)
- 王力：《廣州話淺說》(香港：宏圖出版社，〔闕出版年份〕)
- 李新魁：《廣東的方言》(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
- 李新魁：《香港方言與普通話》(香港：中華書局，1988年12月)
- 張洪年：《香港粵語語法的研究》(香港：香港中文大學，1972年10月)
- 劉夢溪主編：《趙元任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8月)
- 呂叔湘：《語文漫談》(香港：三聯書店，1998年7月)
- 夏丏尊、葉聖陶：《文章講話》(香港：三聯書店，1998年7月)
- 陳彭年等重修：《校正宋本廣韻》(台北：藝文印書館，1976年4月)
- 戈載：《詞林正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10月)
- 葛本儀編：《實用中國語言學詞典》(青島：青島出版社，1993年3月)
- 黃錫凌：《粵音韻彙》(香港：中華書局，1981年6月)
- 何文匯、朱國藩：《粵音正讀字彙》(香港：香港教育圖書公司，2005年)